

证券代码：837891

证券简称：浙伏医疗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浙江伏尔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9月8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柴家忆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8年9月8日起至2021年9月7日。

提名苏卫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8年9月8日起至2021年9月7日。

提名张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8年9月8日起至2021年9月7日。

提名沈钰琴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8年9月8日起至2021年9月7日。

提名李汉卫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8年9月8日起至2021年9月7日。

提名马妍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8年9月8日

起至 2021 年 9 月 7 日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马建强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总经理柴家忆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6.875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副总经理苏卫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副总经理张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副总经理沈钰琴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财务负责人李汉卫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会秘书马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上述高管为连任高管，无新任高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为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正常任期届满后换届后董事会选举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伏尔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10日